

最新沈从文作品读后感(模板10篇)

很多人在看完电影或者活动之后都喜欢写一些读后感，这样能够让我们对这些电影和活动有着更加深刻的内容感悟。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读后感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沈从文作品读后感篇一

文学经典读后感（一）

《经典诵读》是一本非常好的书，里面包含了许多诗人在作诗时所流露出的丰富感情，还有很容易理解的诗意……我觉得《经典诵读》是一本能让不爱学习的孩子记得清清楚楚的一本书，每个诗意和注释都很通俗易懂，能让我们较容易记住。

《经典诵读》里的诗有的是告诉我们做人的道理，有的是让我们惜时如金，有的是教会我们要做一个有高尚道德品质、懂礼貌的好孩子……而且在有时背诗背累了还可以阅读《经典诵读》里的成语故事，这样既能让人放松放松，同时也能学到广泛的知识 and 道理。

我现在已经成为了一名背诗爱好者了，我也希望自己能写出几篇自己的诗歌和散文，最好还能在各种征文中获奖！

文学经典读后感（二）

近段时间一直在拧一些乱乱的文字，看得乱流突袭，开始发觉在生活中讲话都失去语感。于是产生了懒惰情绪，不愿意再在艰涩晦深的问题中继续停留，转而回身读一些小时候所看的东西。第一本看的，便是《简爱》。

《简爱》是英国文学史上的一部经典传世之作，它成功地塑

造了英国文学史中第一个对爱情、生活、社会以及宗教都采取了独立自主的积极进取态度和敢于斗争、敢于争取自由平等地位的女性形象。对于《简爱》，早先我是完全被它的语言所打倒。如痴如醉，魂牵梦萦，有段时间张口闭口都在学那种英国式优雅的口吻。小时候图个好玩，没对情节具体参悟，在心目中这就是一部完美华丽的诗歌。是记忆花园中最后的秘藏。但是重新读过一遍之后，语言的流利依旧，却在情节与构思中发现了一些别的。

大凡喜爱外国文学作品的女性，都喜欢读夏洛蒂的《简爱》。假如我们认为夏洛蒂仅仅只为写这段缠绵的爱情而写《简爱》。我想，错了。作者也是一位女性，生活在波动变化着的英国19世纪中叶，那时思想有着一个崭新的开始。而在《简爱》里渗透最多的也就是这种思想——女性的独立意识。让我们试想一下，假如简爱的独立，早已被扼杀在寄人篱下的童年生活里；假如她没有那份独立，她早已和有妻女的罗切斯特生活在一起，开始有金钱，有地位的新生活；假如她没有那份纯洁，我们现在手中的《简爱》也不再是令人感动的流泪的经典。

文学经典读后感（三）

经典名著读后感——《文化”苦”旅》

黄同学

四下里一片漆黑，手边一本《文化苦旅》，青绿的书皮很沉稳，幽深如碧玉一般。

”成熟是一种明亮而不刺眼的光辉，一种圆润而不腻耳的音响，一种不再需要对别人察言观色的从容……”这段话出现在《黄州突围》里，是感叹苏东坡被贬黄州得到的升华。我特地用彩笔划下，反复玩味，一遍遍地感叹余秋雨的哲思与文气，也赞叹苏东坡人生转折后的一篇篇力作，字里行间，苏

东坡的苦难使我也为他喊冤，然而对他来说，那段经历却不仅是苦涩，更是磨砺。

读完全书，再细细斟酌这段文字，突然发现这何尝不是《文化苦旅》的苦难辉煌？《新版小叙》里余秋雨也吐露它“一路伤痕斑斑，而身心犹健”。文章憎命达”，作者用旅程修饰笔下的文字，用时间磨砺人生的沧桑，用回忆勾勒华美的篇章。千里跋涉，日日耕耘，终于将文化的精华浓缩在这本书里。旅行的苦被一笑置之，而文化的苦却渗进读者心灵深处，更有一种“终于停止向周围申述求告的大气”，一种“不理睬哄闹的微笑”。真的，《文化苦旅》也成熟了，“成熟于一场灾难之后，成熟于灭寂的再生，成熟于穷乡僻壤”。所以，磨难有时不是命运的恶作剧，而是上苍的厚爱。是福是祸，完全取决于你的态度。逃避、退缩就是在浪费升华自己的机会，为了更好的自己，有什么理由畏惧？如此看来，一次考试的失误，一次竞赛的落选，都不应该使自己对学习生出哪怕一点点厌倦。感谢《文化苦旅》！

文学经典读后感（四）

读《假如给我三天光明》有感

父母、老师常常教育我们：一寸光阴一寸金，寸金难买寸光阴。自从我读了美国盲聋女作家、教育家海伦·凯勒写的《假如给我三天光明》，我才更明白这句话的含义。

《假如给我三天光明》这本书写了海伦对光明那热切的渴望和对人生的感慨，让读过这本书的人和她一起分享海伦人生中的酸甜苦辣。书字里行间，无不洋溢海伦·凯勒对生活的热爱，她用热情的态度劝戒世人应该珍惜享有的一切。她希望拥有三天的光明去看尽世界的一切景观。海伦·凯勒想看的事物实在是太多太多了，然而这只不过是一个梦。

”要是人把活着的每一天都当成最后一天该有多好啊，那就

更能显示出生命的价值，然而人利用时间和享受时间却是有限的”如果每个人都可以充分利用每一天的话，那这将会是一件多么令人高兴的事情啊！三天光明，对于常人来说只是人生中的短暂的一刻。对于双目失明的海伦来说，却是可想而不可及的。三天光明，对于那些碌碌无为的人，无非是在漫无目的地游玩着，他们追求的生活还不如那些乞丐，至少还知道去要饭。而目前青少年学生中也有这么一些人，拥有舒适的生活环境，良好的学习条件。但他们不是去珍惜自己拥有的一切，而是吃不得半点苦，把学习当成一大苦差，无心向学。对于学习，他们总是不屑一顾，不是以积极的态度去勤奋学习，努力拼搏，而是哀叹命运对于自己的不公，责怨上天没有赋予他们聪颖的天资、超人的智慧，让他们能一举成名天下知。现在的社会是靠知识才能生存的社会，没有知识的人是不可能在社会上有一席之地。如果我们可以好好学习，让学问把大脑给占据的话，就可以为以后的道路铺上一层石头了！

同学们就应该从初中甚至小学开始多多提高自己的阅读量，多读书、读好书，这样不仅能够增加自己的阅历，而且这样好的阅读习惯对自己学习，特别是语文作文能力能够有很大的提高。

文学经典读后感（五）

读完了这部小说，使我知道了：葛朗台他是个贪婪、狡猾、吝啬的人，金钱是他唯一崇拜的上帝，独自观摩金子成了他的癖好，为了钱，他可以六亲不认：克扣妻子的费用；要女儿吃请水面包；弟弟破产无动于衷；侄儿求他置之不理。直到他知道可以花费小笔资金解决弟弟破产的事情，同时提高自己的知名度后，才肯出这笔钱，甚至临终前也不忘吩咐女儿看住他的钱。虽然，他是个守财奴却与别人不相同。他不仅热衷守财，还善于发财，精明计算，平时不动声色，看准时机果断出击。索漠城里，都尝过他的厉害，反倒佩服他，把他当成索漠城的光荣。

通过葛朗台使我明白了：金钱在当时社会具有无边的影响力，同时也揭露了当时资产阶级社会活动中赤裸裸的金钱关系。

而欧也妮，葛朗台的女儿，天真美丽的她喜欢上了破产的表弟夏尔，为了资助夏尔，她把父亲给的金币赠给他，这样的举动激怒了爱财如命的葛郎台，父女发生激烈的冲突，而她的母亲却因此一病不起，但最终欧也妮等到的却是个发了财的负心汉。与此同时，在她的身边围绕着许多金钱的奴隶。为了得到她的钱，拼命地在她的身边包围着。

使我同情她，为什么生活在这样的社会，”金钱”这东西的怨恨是那么深，那么重。

每个人都觉得她是一个吝啬鬼，因为她同她的父亲一样省吃俭用，精打细算。但是，一个个虔诚的机构，一所养老院，几所教会小学……却给了责备她爱财的人一记有力的耳光。

这里的《套中人》是契诃夫的一本小说集，《套中人》是这本书中的一个选篇，可见《套中人》是一片很不错的小说，是契诃夫的代表作。这篇文章令我感触颇深。

读《套中人》令我感到《套中人》中的形象在现实中也是存在的，有人说《套中人》很深刻的揭露了那个社会对人性的压迫和歼灭，《套中人》别里科夫既是那个黑暗社会的牺牲品，同时也是那个吞灭一切新鲜事物的黑暗环境的象征。但在我看来，我不太了解当时的社会情况，我无法追究别里科夫这种性格的原因，自我眼中，别里科夫是一个可怜的老头。虽然他并不老，只有四十来岁，但是他的思想很是老套。

别里科夫即使是在顶晴朗的天气出门上街，也要穿上套鞋，带着雨伞，而且一定要穿暖和的棉大衣，他的一切几乎都用套子套着，这篇小说中写道，“在者人身上，可以看出一种经常的难以忍受的、难忍难熬的心境，想用一层壳吧自己包裹起来，仿佛要为自己制造一个所谓的套子，好隔绝外界，

受外界影响。别里科夫是一个躲避现实，渴望摆脱现实的人，他总是担心会出什么乱子，总是害怕，他生活在一个套子中，现实的桃子中，他严格遵守现实的规则，把自己置身于一个套子中，一点也不敢越雷池半步，他固守自己的那套规则，渴望与现实隔开，但他并不是与现实隔开，而是被现实所束缚，他所推崇的原则像蚕丝那样，把他自己包裹在里面，欲挣脱也不能。

别里科夫是一个可怜的人，他被现实裹得紧紧地，整天的担惊受怕，别里科夫这一性格使他连媳妇都吹了，本来他们俩挺合适，但是就因为别里科夫的一句话，“结婚到不要紧，就不定惹出什么麻烦来。这真是一个可怜的人，一心守着现实守着规则，却始终未走出自设的套子。”

在当今社会中，我们不需要因循守旧者，现实就是一场游戏，在遵循游戏规则的同时，若一味去不知变通，那游戏就差不多over了，游戏的意义也差不多结束了，高明的棋手，高明之处就在于他运用规则，变通规则，而不是让规则，让所谓的下棋套路束缚自己，受限制。我们要学会在现实中动的变通，不是去变得圆滑，而是要不去刻板的对人对事。

看到阿莲的博文，自己也不自觉的去重读了《套中人》，却有一种深深的压抑的感觉，就像文中的人一样，“他走了本是很开心的事情，但是之后又恢复了往日的压抑”，也许别里科夫本身就是这个社会的缩影，每个人都生活在自己的意思里。很久以前读的时候，讲义上是完全批判别里科夫的，可实现在读来，似乎觉得本页没有什么可以值得批判的。别里科夫只是一种生活态度而已，无需要指责。就像我们可以赞扬朱自清不食美国米宁可饿死但是也绝不能因此否定那么多吃外国米的老百姓一样。

让我想到孔乙己，其实这些人物是值得同情的，没有必要彻底的否定并横加指责。

其实想来也是，革命者喜欢造反；而富有者喜欢稳定。比如说我们党很久以前支持并煽动工人阶级罢工，可是现在那个工会敢罢工必然首先要被邀请到警察局喝喝茶。重要的，我们要怀着一种博大的胸怀去阅读历史，去欣赏历史。

你说孔乙己可恶吗？他至少没有迫害周围的人，也没有造成什么伤害；可是人们宁愿去厌恶孔乙己也不愿意去反对压迫自己的贪官污吏，为什么？人都是自私的，都想着如何巴结比自己厉害的人，而去嘲笑不如自己的人。鲁迅先生在写孔乙己的时候也肯定有这种想法，()不过只是瞬间的念头而已；所以文中便少了很多对孔乙己的同情，但是也将这种炎凉埋藏在了文中，让聪明的人自己体会。

别里科夫也是这样的一个人吧，他热爱语言，喜欢安定。这有什么不好呢？其实别里科夫的死最让人感到沉闷和压抑，不明不白的死了，抑郁的死了。可周围的人宁可愿意去讨厌别里科夫，也不愿意联合起来反对政府，所以说他们的本质是一样的，不过别里科夫错在不会为人处世。

以前讨厌俄国著作，因为它们大都字数冗杂，尤其是那么名字，又长又难记；在阿莲的鼓舞下自己去看了一篇，觉得俄罗斯文学很有一种生活的感觉。

中学时就学过契科夫的套中人，现在又读一遍，生出来了很多不同的感想。

主要是对套中人别里科夫，一生活在别人的厌恶之中的别里科夫，被描绘成沙皇统治的忠诚卫道士，遇见新事物就忧心忡忡，总觉得不要出什么乱子才好。人们畏惧他，躲避他，觉得看见他就心情沉重。不管套中人其实也只是一个普普通通的，无权无势的小人物。人们将自己畏惧沙皇统治，全都归纳在套中人的身上。似乎套中人成了他们生活不幸的源泉。

怀念母亲读后感（一）

今天，我们学了第六课，是作家季羨林的《怀念母亲》。

这篇文章中写了季羨林六岁离开母亲，在他读大学二年级的时候，他母亲弃养，只活了四十多岁。母亲去世，他食不下咽，寝不安席，痛哭了好几天。从此，他失去了母亲，一想到母亲，他就会泪流不止，感到十分凄楚。他到德国之后，经常梦到自己的母亲和祖**亲。在1935年11月写的四篇感人的日记中，我读出他不但爱自己的母亲，还爱着祖国和远在祖国的朋友。在那之后，他写了一篇名叫《寻梦》的文章，表达了他热爱两个母亲的情感。

读了这篇文章，我觉得我一定要向季羨林学习。我有时对母亲发脾气；有时还偷懒，没有更努力地学习。而他从小失去了母亲，得不到母亲的呵护，却没有受影响，反而更加热爱、思念母亲，更加勤奋学习，考取了博士学位，并去德国留学。在哥廷根的时候，他并没有忘记母亲。在《永久的悔》这篇文章中，他说：“我一生最大的悔，就是没能孝敬母亲。”这样一位大学者，取得了那么多成就，最后悔的竟然是没能孝敬母亲，这太不可思议了！

我在生活中要向季羨林学习，从小孝敬母亲，帮助母亲做一些力所能及的家务，哪怕只是帮她泡一杯热茶、拿一双拖鞋。何况我已经长大了，能作一些复杂的家务了。不然，如果她像作者的母亲一样早逝，再想孝敬她也没时间了。

怀念母亲读后感（二）

今天，我于同学们一起学习了语文课文《怀念母亲》一课，让我有许多感受。在这里，我就与大家分享一下。

这篇课文通过会议的形式，介绍了两位母亲——生母与祖**亲，以及对他们的同样崇高的敬意和同样真挚的爱慕。充分表达了作者对生母永久的悔恨和对祖**亲不变的爱意。

我对这句感受颇深：“天哪！连一个清清楚楚的梦都不给我吗？我怅望灰天，在泪光里，幻出母亲的面影。”我真是可怜作者呀！由于作者长期在外求学，在母亲身边的时间不多，对母亲容貌记忆不深，因此只能尽力的怀念，不断地回想。

正好，我也刚从济南市素质教育基地回来，作者思念母亲的迫切新型我也深有感触。刚到基地一天，便是仲秋佳节，这本是应该一家人团团圆圆吃月饼的时候，高高的围墙却把我们与家人分离开来。虽然那里有圆圆的月饼，却不如家里吃得香甜；虽然那里有噼啪的礼炮，却不如家里看的热烈。我想家，想母亲，想得简直不能忍耐！在梦里，我梦到母亲，梦到母亲慈祥的看着我，梦到母亲用手轻抚着我，我哭着醒来，醒来再想捉着那梦的时候，梦，却不知飞到哪里去了。

因此，我应该帮助母亲做一些力所能及的家务，哪怕只是帮她泡一杯热茶、拿一双拖鞋。何况我已经长大了，我不是以前的我了，不是那个只会在母亲怀里撒娇的孩子了，我必须尽自己之力，孝敬母亲。

慈母手中线，游子身上衣。临行密密缝，意恐迟迟归。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在这里，我便怀着那寸草之心，像普天下所有母亲说声：“万事如意，永远健康！”

我一生有两个母亲：一个是生我的那个母亲；一个是我的祖**亲。我对这两个母亲怀着同样崇高的敬意和同样真挚的爱慕。

我六岁离开我的生母，到城里去住。中间曾回故乡两次，都是奔丧，只在母亲身边呆了几天，仍然回到城里。最后一别八年，在我读大学二年级的时候，母亲弃养，只活了四十多岁。我痛哭了几年，食不下咽，寝不安席。我真想随母亲于地下。我的愿望没能实现。从此我就成了没有母亲的孤儿。一个缺少母爱的孩子，是灵魂不全的人。我怀着不全的灵魂，抱终天之恨。一想到母亲，就泪流不止，数十年如一日。如

今到了德国，来到哥廷根这一座孤寂的小城，不知道是因为什么，母亲频来入梦。

我的祖**亲，我这是第一次离开她。离开的时间只有短短几个月，不知道是因为什么，我这个母亲也频来入梦。

为了保存当时真实的感情，避免用今天的情感篡改当时的感情，我现在不加叙述，不作描绘，只从初到哥廷根的日记中摘抄几段：

1935年11月16日

不久外面就黑起来了。我觉得这黄昏的时候最有意思。我不开灯，只沉默地站在窗前，看暗夜渐渐织上天空，织上对面的屋顶。一切都沉在朦胧的薄暗中。我的心往往在沉静到不能再沉静的氛围里，活动起来。这活动是轻微的，我简直不知道有这样的活动。我想到故乡，故乡里的老朋友，心里有点酸酸的，有点凄凉。然而这凄凉却并不同普通的凄凉一样，是甜蜜的，浓浓的，我一生有两个母亲：一个是生我的那个母亲；一个是我的祖**亲。我对这两个母亲怀着同样崇高的敬意和同样真挚的爱慕。

我六岁离开我的生母，到城里去住。中间曾回故乡两次，都是奔丧，只在母亲身边呆了几天，仍然回到城里。最后一别八年，在我读大学二年级的时候，母亲弃养，只活了四十多岁。我痛哭了几年，食不下咽，寝不安席。我真想随母亲于地下。我的愿望没能实现。从此我就成了没有母亲的孤儿。一个缺少母爱的孩子，是灵魂不全的人。我怀着不全的灵魂，抱终天之恨。（）一想到母亲，就泪流不止，数十年如一日。如今到了德国，来到哥廷根这一座孤寂的小城，不知道是因为什么，母亲频来入梦。

我的祖**亲，我这是第一次离开她。离开的时间只有短短几个月，不知道是因为什么，我这个母亲也频来入梦。

为了保存当时真实的感情，避免用今天的情感篡改当时的感情，我现在不加叙述，不作描绘，只从初到哥廷根的日记中摘抄几段：

1935年11月16日

不久外面就黑起来了。我觉得这黄昏的时候最有意思。我不开灯，只沉默地站在窗前，看暗夜渐渐织上天空，织上对面的屋顶。一切都沉在朦胧的薄暗中。我的心往往在沉静到不能再沉静的氛围里，活动起来。这活动是轻微的，我简直不知道有这样的活动。我想到故乡，故乡里的老朋友，心里有点酸酸的，有点凄凉。然而这凄凉却并不同普通的凄凉一样，是甜蜜的，浓浓的，夜里梦到母亲，我哭着醒来。醒来再想捉住这梦的时候，梦却早不知道飞到什么地方去了。

下面描绘在梦里见到母亲的情景。最后一段是：

天哪！连一个清清楚楚的梦都不给我吗？我怅望灰天，在泪光里，幻出母亲的面影。

万尹净

《我教小学数学》是李烈老师二十多年来教育教学实验研究的结晶。书中全面论述了小学数学教学改革的具体做法和理性思考，提出了具有时代气息的、符合现代教育思想的、值得深思的问题，也深刻体现了我国当前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核心理念：“一切为了孩子的发展”。书中那一个个源于教学实践的真实而令人折服的故事，那一行行铺满了平凡而又闪烁着智慧之光的创新足迹，更让我深深地佩服李烈老师的敬业精神，佩服她细致的教学艺术，更佩服她睿智的头脑与眼光。特别是书中讲述的“以爱育爱”和“以会教会”的教育教学观让我受益匪浅。

这本书贯穿“以爱育爱”的教育观念，在课堂教学中创设一

种民主、平等、良好的氛围，关注每一个孩子的发展，充分发挥学生的主体作用，引导学生积极参与学习过程，朋友般地与学生交流，促进学生在知识技能、过程方法、情感态度各方面得到健康发展。而在长期的教学过程中，我过多的重视了知识目标的落实和学生学习技能的培养，往往忽略了在课堂上与学生情感的交流，正是缺少了这点，所以我的教学尽管很努力但总觉得缺少了什么，看了这本书后我才明白，教师的教学应该以与学生的情感交流作为主线，伴随着教学的始终。所以，“以人为本”“以爱育爱”不仅是教师对学生真挚、神圣的爱，而且体现在教师对学生的理解、尊重、赏识、接纳和宽容上。充分相信学生、信任学生，承认学生之间的差异，以学论教，因材施教。真是因为具有这样的儿童观，使得李烈老师的教学能以学生的发展为核心，积极培养学生的学习兴趣，关注学生的情感体验，创设学生成长的宽松环境，尊重学生的个体发展差异等，从而真正使数学学习过程成为学生愉悦的生命体验过程。读了这本书，我才更加明白：爱不是空口号，而是发自内心真诚的行动，爱中融汇着教师的责任和技巧。向李烈老师学习，让自己的学生处于一个充满爱意的宽松和谐的环境中，让爱滋润每一个孩子。

“以会教会”是李烈老师从“以爱育爱”和以人为本的教育观出发，立足数学课堂教学活动本身，研究课堂教学活动，反思自身的教育、教育教学活动而提出的富有特色的教学观。以会教会的核心是教师的会，这就是要求教师只有不断地自觉提高自己的水平，只有发自内心地想方设法教好每一个学生，才能真正做到使学生学会。

而我认为，教师的一言一行以及知识水平和教育素养等，都会对每一个孩子起到潜移默化的作用，教师的点点滴滴也都会成为学生的表率，因此，我们的工作便显得非同小可，来不得半点虚伪与马虎。什么样的老师教出什么样的学生，同样，学生怎样也可略知学生的老师如何。正因为学生的会就像一面明镜，可以反映出一个人的全部或者某个方面，为此，我们都必须先达到“会”。而这个“会”不仅仅是指文

化知识和各种学习能力，还包括着生活、做人做事等的方方面面。只有这样才能使学生从小打好做人的基础，使他们成为真正对国家、对人民有用的人。

在这本书中，李烈老师从数学课堂教学的细微处入手，揭示了作为一名数学教师，如何在教学中学习、实践、研究、反思、总结，以自身的“会”引导学生“会”，()提出了许多符合小学生认知规律、心理活动特点、以及符合数学学科特点的教学方法，体现了她深厚的课堂教学功底和扎实细致的实践作风。

书中的这些教育观、教学观都是通过一个个生动实在的事例来体现的，有血有肉，亲切自然。我想：这就是具体，这就是细节，细微处才能看出老师对教育、对学生的情有多深。从中可以看出李烈老师那一丝不苟的敬业精神，将爱与严格要求相结合。正如李烈老师所说：“这是严格要求也是爱”。是啊，爱学生就是要对学生负责。因此，我将进一步把自己对教育事业、对孩子的爱，化做具体的行动，以高度的责任心对待自己的工作，在如何深钻教材、如何以新课程理念设计教学活动的思考中，以人为本，因材施教；在抓好细节，落实要求，提高自己的教育教学艺术上不断学习实践，努力做一个有思想的行动者。

浅谈小学数学教学策略读《我教小学数学》有感读《小学数学名师教学艺术》有感

沈从文作品读后感篇二

阅读是引领孩子成长的明灯。在这里，遍地开着幸福的花朵，闪耀着智慧的光芒；在这里，同龄人可以交流成长中的困惑与喜悦；在这里，前辈们讲述他们丰富多彩的人生……这就是《中国儿童文学双年赏》。

厚厚的8本书，构筑了一个美丽、智慧的天空，让我们在这里

自由地呼吸、快乐地成长。在这个暑假，我看完了一套《中国儿童文学双年赏》，我的收益很大。比如：《“爱”到错处亦成“害”》，它告诉我们爱是要有限制的，不能一直过分的溺爱孩子，无限地满足孩子的物质需要像：要电脑买电脑等。但也不能太过苛刻，认为“棒棍底下出孝子”、“不打不成才”，这样反而会产生恨的情绪。

我姨奶奶家的孙女在小时候要什么买什么，导致现在花钱花得厉害，直向家里人要钱。有一天，我去她家玩刚进门就看见她在那，手插着腰，大声地喊道：“快点给我钱，家里没零食了，我带她去买。”边说还边指着我。“哦哦，给。”姨爹爹说着掏出了20元，可她还嫌不够喊着：“太少了，给我50元，快点。”“哦。”姨爹爹便又给了她50元，“给你，路上小心点。”“哦”留下的也只有那一个不耐烦的声音。

她在路上还不停的抱怨姨爹爹、姨奶奶的啰嗦。等到了商店，则是无止境的买这买那，有薯片、糖、还有许多膨化食品、碳酸饮料。“你不是不能吃膨化食品的吗，再吃的话，脸上的痘痘就要越来越多了。”我好心地提醒道。“管他呢，我看着就想吃，再说了又不是我们的钱，没必要，走啦！”我又问道：“那你的零花钱呢，这样下去你就成‘月光族’了。”“你怎么也这么啰嗦了，没了就向他们要呗，又不要紧。

别问了，快走吧！”“哦”我心里愤愤地想：真是狗咬吕洞宾——不识好心人。在几个月后，我又看到她了，果然脸上的痘痘比之前更多了。但还是不尊重长辈、大手大脚的瞎花钱。诶，不能太溺爱，更不能太苛刻。只有肯定孩子的优点，适当地口头教育，才能让孩子有更好的发展。寇母教子的成功、孟母三迁的典故和画沙教子美谈都是正确的“爱”。希望各位家长都能牢记，不要让“爱”，毁了孩子正确的道路。

沈从文作品读后感篇三

中国文学博大精深，在漫长的历史河流中有许多名声，可以

说是中国的瑰宝。为了引导我们从中国经典中理解中国文化的精髓，我们学校安排我们读《大学》这本书。

随着人类文明的发展到现代，当物质极其丰富时，人们更容易失去自己的本性，“心被转移”，越来越关注物质的重要性。技术文明越来越发达，精神文明越来越堕落，就像秤的两端一样，要实现比例平衡并不容易。在我们当前的社会环境中，有必要重新理解和深入思考儒家孔孟学说的“知道格子”、“个性”和“知道”的圣贤。

俗话说，“先知己”，也就是说，人们应该了解自己，知道自己在做什么，先做什么，然后做什么，前后，前后，前后不能逆转。保持自我，按层次、层次尽职调查，不越轨，不越轨，不犯混乱，将个人道德修养应用于工作、生活，将稳定团结，繁荣发达。

智中出礼，用礼约束自己，克己复礼，诚于中，形于外。礼中出义（勇），义中生仁。仁、义、礼、智总是相信（五德）。学以致用，让自己不断提高，敢于攀登。人生无怨无悔，不半途而废，做好，忠孝，天人合一，才是真正的圣人。

沈从文作品读后感篇四

倔强任性，美丽小姐，不择手段，当这些字眼出现在思嘉身上时，思嘉的形象已经很鲜明了。少女时代，对邻家少年卫西礼的朦胧爱慕，即便一次次的遭到拒绝，还是努力去爱，明明是爱得痛彻心扉，还要坚持下去。直到媚兰，那个柔弱的不受思嘉喜欢的女人死后，思嘉的第一个梦彻底破灭了。有人说，她爱的不是希礼，是希礼的影子！是春华的梦！我想，我应该珍惜这一切，倘若成了真，世界就变得简单了，为何一定要有那么多的生死踟蹰？对思嘉，我是深深的喜欢，喜欢她的爱恋，喜欢她的疯狂，喜欢她会说话的眼睛。若说到喜欢，又哪来的对与错呢，感情就是最好的答案了。

白瑞德，是优秀男人的模板。在与思嘉的爱恋中，有过狂热，亦有割舍。也许到了很多年后的今天，至死不渝的爱已然不再那么被看重，而冥冥中我却有那么一份坚持，爱她就应该乡空气一样，从亘古到未来，仿似不存在却从未离开。我无权评论瑞德对思嘉好与不好，他们不需要更不在乎我们的评定。初读《飘》，我想到徐志摩的一句话：“这是一个怎样的世界，容不得恋爱，容不得恋爱！”那时候没经历过爱情的我，以为思嘉对希礼的爱恋就是爱情了，为这份没有成功的爱抑郁良久。在我眼里，思嘉当是男人眼中的宠儿，女人当中的王者，而希礼偏偏把她当妹妹看，娶了沉默大多数中的媚兰。这是多么的不可理喻！

到后来，思嘉对媚兰的不喜欢，甚至巴不得她死。媚兰却一如既往的相信思嘉，带着圣母般的微笑。那是一颗怎样的心？她值得所有人去爱，去尊敬！书末，瑞德和思嘉的爱反显得不那么重要了，对媚兰的敬意却使我大为感动。

这儿，我想起了黑妈妈，想到了大个子黑奴。黑妈妈的喋喋不休中，我看到的是长辈的叮咛，大个子黑奴的朴实中，我看到的是最纯洁的心灵。后来，莫名的对黑人有一种好感了。也许，这也是我读《飘》的最大获益吧！

最近一次读《飘》已经是数月前的事情了，然而那些记忆却历历在目。所谓生活，就是要认真的过，无悔的付出，这样才有机会感到幸福。这一年，我遇到了心爱的女孩，我记得她的味道，分担她的忧伤，分享她的快乐，免不了彷徨，却愿意真心的付出。玛格丽特说“tomorrow is another day”明天会是什么样子，谁又能断言呢？相信誓死不渝的爱和无怨无悔的付出才是幸福的保证吧。

写完这一切，蓦地发现，这不是论文了，似乎有悖我的初衷，但这确是我的感受，任思绪流淌在笔尖，这样才真吧。而她的身影，在我心底，亦是愈发的清晰。是的，我爱她。篇2：我与文学经典读后感 我与文学经典读后感—《漂亮朋友》

（莫泊桑）《漂亮朋友》中有着漂亮外表的杜洛伊是一个不择手段向上爬的无耻之徒，他依仗自己漂亮的外貌和取悦女人的手段，专门勾引上流社会的女子，并以此为跳板，走上飞黄腾达的道路。最后他拐走了报馆老板的女儿，迫使老板把女儿嫁给他，自己便成为该报的总编辑。小说结尾还暗示他即将当上参议员和内阁部长，前程还远大着呢。

它是一部揭露性很强的小说，小说通过塑造这些现代冒险家的典型以刻画资产阶级政客的丑恶灵魂，深刻地揭示了法国第三共和国的政治、经济的复杂现象，是十九世纪末的一幅历史画卷。首先，在《漂亮朋友》中揭示了上流社会的空虚、荒淫、堕落，展现了资产阶级政客的厚颜无耻，揭露了政治界、新闻界黑暗的内幕，对黑暗的社会现实进行了有力地批判。在小说中，报纸是操纵在财阀和政客手中的工具，《法兰西生活报》的后台老板是一批众议员，被称为“瓦尔特帮”。瓦尔特是一个实力雄厚的南方犹太富商，身为众议院议员，他在议院形成一股强大的势力。他是金融家，善于利用政治进行投机。他深谙报纸的作用，创办了《法兰西生活报》。用他的话说，他的报纸是半官方性质的。他巧妙地让这份报纸容纳各种思想，让包括天主教等思想同时并存。并非他没有任何政治主张，他只是以此来掩盖自己的真正目的。他创办这份报纸，是为了支持他的投机事业和他的各种企业。由于他手段高明，消息灵通，使《法兰西生活报》身价大增，巴黎和外省的所有报纸都对它刮目相看，从它那里寻找消息，引用它的文章，它最后成了内阁的喉舌。小说生动地描写了“瓦尔特帮”如何利用这份报纸操纵政局：为了让他们当中的重要成员拉罗舍—马蒂厄上台，瓦尔特利用报纸制造舆论，实现撷倒阁阴谋，让拉罗舍—马蒂厄当上了外交部长。这个人物是典型的政客，他既没有胆略，也没有真才实学，表面拥护共和，其实是个自由主义分子，做事不择手段。事实上，他只是瓦尔特帮在政治上出头露面的代表而已，一旦他的生活丑闻暴露以后，瓦尔特便不留情面地一脚把他踢开。由财阀操纵报纸，在政界和投机事业上大显身手，这就是《漂亮朋友》所揭示的第三共和国的报界黑幕。小说的揭露内容之二是针对当时法国政府的殖民地政策。

从1880-1885年,法国公众对殖民地问题十分关注,因为在1881-1883年,法国政府在非洲和亚洲地区采取了一系列行动,尤其是于勒·费里对突尼斯的干预最引人注目。费里借口克卢米尔部族在阿尔及利亚东部边境骚扰,而突尼斯政府却给他们提供了栖身处所,于是蓄意挑衅,采取军事行动。紧接着在1881年4月1日,他向众议院提出阿尔及利亚的边境问题,要求“惩罚不顺从的居民”,终于迫使突尼斯的贝伊签订了巴尔多条约,将突尼斯置于法国的保护之下。在这些政治和军事行动的背后,是尖锐的经济问题在起作用。突尼斯的经济情况一直不佳,无法清偿法国的债务。1883年至1884年间,两国政府进行了一系列斡旋活动。1884年5月27日,贝伊以法令形式批准了利息为四厘的一亿四千二百五十五万法郎的新借贷。在这期间,巴黎交易所的行情出现极大波动,由此引发的财政投机异常活跃。这些投机活动与政客、政府成员、参议员或众议员密切相关。

小说揭露内容之三在于塑造了一个现代冒险家的典型。这个冒险家不是在东方的殖民地进行投机活动的人物,而是不择手段爬上去,在短时期内飞黄腾达,获得巨额财产和令人瞩目的社会地位的无耻之徒:杜洛瓦在北非的殖民军里待过,练就了残酷杀人的硬心肠。同时他又是一个机灵鬼、一个能随机应变的人。残忍而邪恶的经验与他狡黠的个性相结合,在巴黎这个冒险家的乐园里,便滋生出这样的野心家。

后,顿时勃然大怒,一个计划在他心里酝酿成熟了。他毅然地抛弃了瓦尔特的妻子。随后他侦察到自己妻子的诡秘行动,导演了一场捉奸的闹剧,一下子把拉罗舍-马蒂厄打倒了,又与妻子离了婚。最后,他一步步接近瓦尔特的小女儿苏珊,把她拐跑,威逼瓦尔特夫妇同意他娶苏珊。老奸巨猾的瓦尔特虽然气恼,但头脑是清醒的。他认识到杜洛瓦并非等闲之辈,此人将来一定能当上议员和部长;他感到不如息事宁人,顺从杜洛瓦的意愿。因此不顾妻子的坚决反对,应允了杜洛瓦提出的要求。在杜洛瓦盛大的婚宴上,教士用近乎谄媚的辞句向他祝福:“你们是世间最幸福的人,你们最为富有,也最受尊敬。特

别是您,先生,您才华超群,并通过您的道德文章而给芸芸众生以指点和启迪,成为民众的引路人。您身上肩负着伟大的使命,您要给他们做出表率来??”教士的话代表社会、官方对这个流氓恶棍式的冒险家的成功表示赞许,但从中也透露出作者无情的、辛辣的讽刺与抨击!

篇3: 经典文学作品读后感 经典文学作品读后感 近段时间一直在拧一些乱乱的文字,看得乱流突袭,开始发觉在生活中讲话都失去语感。于是产生了懒惰情绪,不愿意再在艰涩晦深的问题中继续停留,转而回身读一些小时候所看的东西。第一本看的,便是《简爱》。《简爱》是英国文学史上的一部经典传世之作,它成功地塑造了英国文学史中第一个对爱情、生活、社会以及宗教都采取了独立自主的积极进取态度和敢于斗争、敢于争取自由平等地位的女性形象。对于《简爱》,早先我是完全被它的语言所打倒。如痴如醉,魂牵梦萦,有段时间张口闭口都在学那种英国式优雅的口吻。小时候图个好玩,没对情节具体参悟,在心目中这就是一部完美华丽的诗歌。是记忆花园中最后的秘藏。但是重新读过一遍之后,语言的流利依旧,却在情节与构思中发现了一些别的。

——就是她独立的性格,令人心动的人格魅力。

然而,我们不禁要问,仅这一步就能独立吗?我认为,不会的。究竟女性的独立是一个长期的过程,不是一蹴而就的。它需要一种彻底的勇气,就像简爱当年毅然离开罗切斯特一样,需要“风潇潇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返”的豪迈和胆量。我想,这应该才是最要害的一步,也应该是走向独立的决定性的一步。而夏洛蒂笔下的简爱却把她倔强的性格,独立的个性留给我们一个感动。所以她是成功的,幸福的女性。简爱已作为独立女性的经典,我希望阳光下,鲜花里有更多的简爱走出来,不管是贫穷,还是富有;不管是美貌,还是相貌平庸,都有美好的心灵和充实的心胸,都能以独立的人格和坚强的个性生活。有没有人在寄人篱下时为追求平等与尊重,竟向长辈们挣扎反抗;而那时她仅仅是个寄宿于贵族亲戚家的穷孩子;有没有人在监狱般不见天日的寄宿学校里练就内柔外

刚、独立冷静的处事风格，而非胆怯地服从；有没有人在家财万贯的贵族主人面前以一位贫困、微不足道的家庭教师身份昂然而立，吐露道：“难道因为我一贫如洗、默默无闻、长相平庸、个子瘦小，就没有灵魂，没有心肠了吗???甚至也不是血肉之躯同你说话，而是我的灵魂同你的灵魂在对话，就仿佛我们两人穿过坟墓，站在上帝脚下，彼此平等——本来就如此！”

有这样一独立、叛逆、不羁、渴望尊重的女性，她正是夏·勃朗特笔下的主人翁简爱！简爱的物质生活并不富裕，要不然她不会沦落到寄宿学校过着饥寒交迫的非人的日子；她不会来去只有几套洗的泛白的粗布衣裳，不会差点潦倒在沼泽地上因身无分文近乎晕厥。但她的精神生活从不因此而贫乏，相反，她的学识、才艺甚至超越了某些上流社会的公子小姐。她的思想因外界的阻挠而断流，她的独立平等自由的追求从不因身份地位悬殊或宗教礼节而就此放弃，她的锐利、睿智、大胆的目光总是穿越对方的心灵。《简爱》被万众所热爱的，大约是其作者的自尊与平凡——或者说，是夏洛特的自尊与平凡。那是一个灵魂炽热而外表简单的女子。这一形象无疑是不朽的经典。可是与其夫罗切斯特一样，这个形象始终在用一种类似于自傲的口吻言论，他们对于他人的鄙薄，多多少少，曾经使我快慰，现在却令我不安。夏洛特托身于简爱，这是我所知道的。但我所感觉到的是：她对于高层贵族的鄙薄与一种近乎敌视的态度，有些刻意了。反过来说，我从中读到了自卑的情绪。

简爱的处理，开头非常真实，中间段非常精彩，但是隐伏着不安，到了结尾，则几乎归于俗套——一个我料到的俗套。最后无疑是皆大欢喜，带一点感伤。她的铺垫和衔接很完美，几感觉不到瑕疵。但是我隐约间感到的是，这是一个人间女子编造的故事。它已经缺少了令我战栗的小说结构——更多的时候，我读到了简爱离开山庄，就没再读下去。如果我是夏洛特，或许我就会在那里结束。因为之后的一切，在我看来，比之于前，是很拙劣的。

比较于《呼啸》的急风暴雨，《简爱》的安静，其实倒象是装出来的。夏洛特和爱米利一样，其实是内心很tough的人。她们的心必须在疾风中飞扬，因为过于容易受伤。爱米利一飞冲天，写下了真正浩荡的文字。而《简爱》，则在某种内在情绪的矛盾下，写出了自己在不断斗争的故事。这一方面，有些象雨果同样自我斗争的《九三年》。

通信信号学院

宁波地铁信号1001班 朱晓阳

上派初级中学七（4）班 应健玮

望着书架上那一本本整齐罗列着的儿童文学，我的脸上挂满了笑容，陷入了无限的遐想中??暑假中，父母见我整日无所事事，于是，准备为我订购《儿童文学》这本杂志，补充我的课外阅读量。起先，我极力反对，因为我不喜欢被人逼迫做事，可是，“父命难违”啊！当第一本《儿童文学》递到我的手时，我粗略地浏览了一下，觉得那些内容我一点儿也不感兴趣。随着一本本的到来，渐渐地，我对《儿童文学》这本杂志产生了兴趣，那些富有奇异想象力的童话；那一篇篇，一件件感人的故事；那一个个有趣的小小说，令人回味无穷。从此，我便喜欢上了阅读，书桌前每天都出现了我的身影，我捧着书，快乐地阅读着，时而捧腹大笑，时而眉头紧锁，时而泪润双眼，??深深陶醉于其中??《儿童文学》向我展现出了一个绚丽多彩的世界，这本书使我就象一株忘忧草，整天没有了忧愁，沉浸在快乐之中。它的出现填补了我心灵的空虚与寂寞，给予我心灵的抚慰，给予我精神的成长，心灵的成长，它就像是我的朋友，我的导师，敞开知识的大门，让我在知识的海洋中遨游，到达成功的彼岸。

沈从文作品读后感篇五

读后感，希望对您有帮助！

文学读后感

本文是关于读后感的，仅供参考，如果觉得很不错，欢迎点评和分享。

文学读后感（一）

《朝花夕拾》读后感

鲁迅的名字，是家喻户晓的。读到他的文章，却是在课本里，课文叫做《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是散文集《朝花夕拾》中的一篇文章。鲁迅在我的心目中，一直以来都是高不可攀的偶像，加上他是“家喻户晓”的世界上都有名气的大作家，更是有点恐惧，不敢轻易读他的书。怕读不懂，自己太俗了。但自从读过鲁迅那《闰土》，《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一下子，似乎把我和偶像的距离拉近了。朴实的文笔，细腻的情感，使我感到像在一位和蔼慈祥，平易近人的爷爷交谈。

首次捧起鲁迅的《朝花夕拾》，从目录，细细品读下去……鲁迅的文笔绵密细腻、真挚感人，犹如小桥流水，沁人心脾。它真实地纪录了鲁迅从幼年到青年时期的生活道路和经历，追忆那些难以忘怀的人和事，抒发了对往日亲友和师长的怀念之情，生动地描绘了清末民初的生活风俗画面。

读后感，希望对您有帮助！

在大热天流汗，有空调。可以吃到很多鲁迅那个时候有的人一辈子也无法吃到的东西。但想一想，比起《百草园》的生活，我们的生活真是毫无乐趣可言啊！没有端详过麻雀，不知道什么是叫天子，何首乌似乎听说过……被吓唬到的神话故事总算是听到过几个，但是却再也想不起来。至于雪天中的“拍人印”。更是连想都不敢想。即使有纷飞的大雪，也是不敢“妄想”的。我们南方现在是难得看到飘雪的。记得小时候，上海的某一年冬天，下过一场大雪，一场有积雪的大

雪。能想象得到当时出家门的时候，一定是手上戴着手套，头上顶着帽子，裹得严严实实的。那年，抵抗不了上海的寒冷，生病了，要去医院。却似乎没有沾到半点雪。印象里是出租车窗外绿化带上的一层雪。还有初次见到的雪花，只是不能碰，刚快碰到就被一旁的大人拦下来。这是“不乖”的表现。回想起来，如果现在的我，仍能想起当年的冰凉，哪怕是透过手套得来的湿嗒嗒的冰凉，或许也能像鲁迅先生一样，成为落笔的资本。只是现在，倒宁愿忘记那场雪了呢，因为没有乐趣，只有被约束的难受！

与我们的生活相比，私塾里的生活，又或许要难过上许多倍。能在百草园烂漫多年，也许是好事，但是突然有一天，一天的大多时只能呆在书院里读书，会觉得多少的失落呢？其实，相对于以前的孩子，我们已经是站在金字塔的较上方了，无论是生活质量，还是思想品质。有朦胧的思想，看着实事的动荡，体味着生活给予我们的甘甜，我们的生命里也有无数的活力。又相对于那个封建的年代，现在生活是多么的宽松。可是，也不得不说，以孩子们当事人的眼光来看，中国的读后感，希望对您有帮助！

教育，仍然让人快乐不起来。我正接受，所谓更加“全面”的教育但没有一点兴趣，很累，很累。我不再能够体会，究竟什么才是我们的快乐。

《朝花夕拾》的原名是叫做《旧事重提》，是对逝去岁月的回忆，有真挚的情怀，有无奈的感伤。欢快的时候，我感到有沁人心脾的馨香袭来；郁闷不乐的时候，我感到无名的寂寞前来吞噬。这一切，确实是能真切的感觉得到的。

文学读后感（二）

《牛虻》读后感

不管我活着

还是我死去

我都是一只牛虻

快乐地飞来飞去

这首小诗，是牛虻最后的字迹，写完它，他就上了行刑场，然后他死了。

他死得很艰难，因为给他行刑的士兵，都是那么爱戴他，他们拿枪的手在颤抖，他们的泪在脸上淌，可他们还是必须杀死他，那是工作。在无数发子弹声后，牛虻还是死了，全身都中了弹，可是死得那么坚强，那么灿烂。

读后感，希望对您有帮助！

逼疯，最后，伟大的红衣主教还是疯了，还是死了，上帝不是慈悲的，上帝没有因为他的忠诚而对他忠诚。

亚瑟是可怜的，琼玛的一个巴掌把他从意大利打到了南美，多少年的苦难，他全忍了下来，终于，他又回到了意大利，他又见到了琼玛，他们相爱，却得不到永远。他死了，她哭了，他痛苦的所有时间，她也痛苦着。而正当她知道他还活着，她可以释然，她可以渐渐忘记自己曾经的错误时，他又一次活生生地死在了她的面前。

作为伟大的红衣主教，选择上帝是理所当然的，基督被钉在十字架上，他注定是慈悲的，他注定可以接受所有人的忏悔，而他能做的，也仅仅是接受忏悔而已。他并不能为人们做什么，他不能，他救不了蒙泰尼里，更救不了亚瑟。可是蒙泰尼里不懂，一直都不懂，他这样对待自己的儿子，是多么得不公平，可是他却不了解，他被上帝所迷惑，他的心里只有那个空洞的上帝。

读后感，希望对您有帮助！

文学读后感（三）

《老人与海》读后感

《老人与海》塑造了一个经典的硬汉形象。古巴的一个名叫桑地亚哥的老渔夫，独自一个人出海打鱼，在一无所获的48天之后钓到了一条无比巨大的马林鱼。这是老人从来没见过也没听说过的比他的船还长两英尺的一条大鱼。鱼大劲也大，拖着小船漂流了整整两天两夜，老人在这两天两夜中经历了从未经受的艰难考验，终于把大鱼刺死，拴在船头。然而这时却遇上了鲨鱼，老人与鲨鱼进行了殊死搏斗，结果大马林鱼还是被鲨鱼吃光了，老人最后拖回家的只剩下一副光秃秃的鱼骨架。

读后感，希望对您有帮助！

管开始他战胜了大马林鱼，但是最终大马林鱼还是让鲨鱼吃了，他只是带着大马林鱼的白骨架子回到了岸上，也就是说，鲨鱼才是胜利者。可是，在理想主义者眼里，老渔夫就是胜利者，因为他始终没有向大海没有向大马林鱼更没有向鲨鱼妥协和投降。就如音乐大师贝多芬所说“我可以被摧毁，但我不能被征服”。

人性是强悍的，人类本身有自己的限度，但正是因为有了老渔夫这样的人一次又一次地向限度挑战，超越它们，这个限度才一次次扩大，一次次把更大的挑战摆在了人类面前。在这个意义上，老渔夫桑地亚哥这样的英雄，不管他们挑战限度是成功还是失败，都是值得我们永远敬重的。因为，他带给我们的是人类最为高贵的自信！

人生本来就是一种无止境的追求。它的道路漫长、艰难，而且充满坎坷，但只要自己勇敢顽强地以一颗自信的心去迎接

挑战，他将永远是一个真正的胜利者！

感谢阅读，希望能帮助您！

沈从文作品读后感篇六

没有好看的电视，在网上也没情绪，就找一些旧书翻看。

翻一本04年的《世界文学》，看到了叙利亚作家扎·塔米尔，老实说去读他的作品不是冲着他的名字，而是因为他的主打短篇名为《啊，被忘掉了的樱桃》，当时我手里正拿着一粒樱桃，当然就挑了这篇读下去。

一读才发觉扎·塔米尔短篇写得很不错。

《樱桃》这篇是两条线交叉来写，开头是说一位在村里教过书的老师当上了政府部长。全篇是在这个点上展开来写的，一条是写老师在教书时如何地真诚和热爱农民、不恃权贵，另一条线是农民知道他当部长后要派代表选礼物去看他。最后大家选德高望重的老人拿了一篮他以前最爱吃的樱桃去看望他。结尾是老人拎着那篮樱桃回来了，告诉大家说“他死了”。

小说的结构很好，不只是有双线交叉叙述，而且老人去会见部长的那部分是空白，写了老人拎着樱桃回来的情节，足可以让大家对这位当年一腔正气的教师现状想象得出了。

另一篇《第十天的老虎》，用的是寓言式的叙述，写的是一位聪明的驯虎师教育徒弟只要用十天的时间就可以把勇猛、强壮的老虎训练成驯服听话的老虎。

驯虎师的'诀窍是：对手的胃是你们首要的目标。他的方法首先是不给老虎吃东西，然后是有条件地给它吃东西。最后老虎为了想吃东西，就给驯虎师学猫叫，给发言者鼓掌。

结尾很有意思，可以录下来给大家一读：“第十天，驯虎师、他的徒弟、老虎和笼子全部都消失了。老虎变成了一个公民，笼子变成了一座城市。”

《男子汉》是一篇有点幽默的小说，类似于我们这里丈夫躲在床下喊：“不出来就是不出来”那样的笑话。

小说写的是一位男人色厉内荏，他发誓不让老婆和别的男人在一起，如果不听，就休了她，可老婆就是和别的男人在一起；他又发誓，如和别的男人一起后肚子大了，就休了她，但她的肚子还真大了；他又发誓，如生出的是女孩就就休了她，可她生出的就是女孩；他又发誓，如再生一个就休了她……后来老婆在一次烧菜时忘了放盐，他终于有了充足的理由休了老婆。

扎·塔米尔的小说很有生活哲理，也有深度，结构处理比较巧，确是不错。

沈从文作品读后感篇七

木心先生是我非常尊敬并且热爱的作家，对他的阅读几乎表达了我青春时所有懵懂的才情以及对文学的最热烈的渴望（当然这里面肯定夹杂着文艺青年对于文学的那股子跟风媚俗的劲），《文学回忆录》的书写为我架构了一个远大于我自身智识的文学世界，这个世界因为它的先验超前，几乎完全凿定了我对这些还未曾谋面的文学创作的认识。

对于一个初次下水的人来说，脱去救生圈是致命的。而对于一个对文学认识尚在眉目之初的人而言，阅读《文学回忆录》就如同下水，他带我见识了广博的文学以及态度鲜明风格迥异的文学评价，也就同样使我产生依赖。

给这本书打五星，是对木心先生的文化，对他身上留存下来的古老文脉，对他的经历和他的韧性的致敬，是希望自己到

暮年时也能有他这般的文人气魄，同样也是对自己美好懵懂的青春岁月的缅怀，我相信不止我一个人在对文学懵懵懂懂之时误读了木心，误入歧途，跌跌撞撞欲寻出路不得。我想说对木心先生的阅读的快感是纯粹的，美的。即使它或许意味着高人一等的优越感，但是它本身的确有足够的魅力，吸引人读下去。

这样的木心，确实不应该被推荐给对文学初生情愫的人们，但如果作为一个世间万事阅尽的文人的故友，把盏言欢，共叙旧言，就构成了一幅别开生面的美妙场景。

沈从文作品读后感篇八

今年暑假，我看了一本名叫《经典少儿文学丛书》的课外书，这本书中写了很多关于接人待物的方法，还有一些令人感动的小故事。

特别是有一篇故事令我印象特别深刻，这个故事叫做“水瓶倒了”，说的是一对父子去好朋友家做客，主人很热情，帮父亲倒了杯茶，他把水瓶拿起给父子倒完茶后，又把水瓶放在了地上。后来，他想起一些事情转身就进了另一个房间。正当这对父子上前拿起茶杯喝茶的时候，只听“嘭”一声响，水瓶倒了，但是父子俩都没有碰到过水瓶。主人听见响声，急忙走了过来，问道：“没事吧？”父亲点点头，说：“没事，不过我刚才不小心把水瓶碰倒了。”儿子听了想争辩，却被父亲用眼神制止了。回家后，儿子问父亲：“您为什么说自己是碰倒的呢？”父亲说：“有的事你说了，别人也不相信。不如说是自己的责任，这样比别人不信任要强的多！”

我看完了这个故事，想：也许在特定的条件下，就像当时的水瓶，既然无法解释的清楚，那不如说是自己的责任，也比被别人不信任要好。

沈从文作品读后感篇九

暑假里，我读了一本《宝葫芦的秘密》的书，这本书很有意思，让我深受启发。

书中讲的是小学生王葆在睡梦中拥有了一个宝葫芦，这个宝葫芦有着非凡的魔力，它能满足你所有的愿望，让你心想事成，但是这个秘密不能告诉别人。于是王葆就要什么就有什么。宝葫芦代他学习，替他写作业，做模型，甚至是考试。王葆在同学中赢得了夸奖，但开心得过了头，终于在一次数学考试中，宝葫芦让他出尽了洋相，他受到了同学的嘲笑和老师严厉的批评。最后他把宝葫芦扔掉了，结束了这一场荒诞的梦。

这个故事告诉我们，世界上人们需要的东西，没有一件是从天上掉下来的。真正的幸福，必须用自己的双手和智慧去创造。我们不能总想着不劳而获，只有用自己的劳动换来的成果，才能心安理得的拥有它。我们也要学习王葆认识到自己的错误后，又能勇于改正，做回自己。因为自私自利总会给我们带来无穷无尽的. 麻烦和苦恼。

我也认识到凡事都不是靠偷懒，靠投机取巧能得到的。所谓一份耕耘、一份收获，我们只有付出自己的努力，才能获得想要的成果。我们以后要用自己的双手来创造，换取幸福的生活。

沈从文作品读后感篇十

从开始读万卷书计划后，徐葆耕老师这本书是第32本，不知道自己有没有进步，书是真的好每当在课堂上被学霸虐到眼冒泪花，中午觉是睡不着的，鞭策自己今天一定要看完这本书。

理论和主义是比较难理解的，尤其是在结合专业术语的时候，

不少这样的专著都是这样劝退读者的（可能是我太学渣）但是在徐老师的阐述中，即可以通过生动的例子和中西比较加深理解，又像一场和作者本人的交谈文字不再是智性的`疏离感，而是来自每代人类共同的情感和理想。

总的来说，这本书以文学时期作为章节划分，每章会介绍本时期重要的作家和作品，课后会有思考题和推荐书目与传统的文学史不同的是，徐老师在此基础上有很多独到的见解尤其是介绍现代主义和后现代主义那两章，让不太理解二者分界的我有一种打通任督二脉的感觉。

看书吧，看吧，看吧，输赢还是困惑，开始看了就是起点。